

证券代码：839346

证券简称：盛邦建设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四川盛邦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2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4 月 12 日以专人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郭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此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要求，2018 年监事会认真履行监事会工作职责，保护公司、股东、员工等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同时依法对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进一步规范了

公司运作，监事会编制了《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四川盛邦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四川盛邦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19 年4 月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3）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全体员工全力落实 2018 年度经营计划，积极推进开展相关工作，持续改善业务质量，加强内控体系，提升管理能力。公司根据 2018 年度财务数据编制了《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查，与审计年报数据相符。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为了持续提升公司业绩，提升盈利水平，根据 2018 年度财务数据编制了《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经审查，符合公司经营发展所需。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19）11-92 号《审计报告》呈现，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现净利润 23,350,938.99 元，按 10%计提法定公积金 2,335,093.90 元，加上 2018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649,522.09 元，扣除 2018 年 9 月已实施的利润分配 9,363,602.79 元，本年度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301,764.39 元。公司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以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股金股利人民币 1.77 元（含税）。

公司监事会对《2018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2018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2018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2018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对公司经营现状及未来发展不会产生影响，未发现公司2018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18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公告编号：2019-01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审计机构，依法为公司提供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

经审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证券从业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 2019 年度审计财务报告的服务。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以前年度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财务状况，能够更加真实、完整、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为准确、可靠的会计信息，有利于提供公司会计信息质量，同意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对以前年度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盛邦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四川盛邦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24 日